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持证须知

一、本证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及相关文件制定

和发放。

二、应当在生产经营场所内方便公众监督的位置悬挂本证正本。禁止涂改、伪造本证。禁止以出租、出借、买卖或者其他非法方式转让本证。

三、本证应当包含持证单位所有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废水和废气排放口，未载明但排放废水和废气的，属于违法行为。

四、应当严格按照本证规定的许可事项排放污染物，并严格遵守本证中的各项管理要求。配合县级以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工作人员进行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并提供有关资料。

五、应当在本证有效期届满前三十个工作日内向原核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提出延续申请本证，未提出延续申请的，核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有权依法注销本证。

六、持证单位应当在基本信息、许可事项发生变更以及存在原址改扩建建设项目或者进行排污权交易后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时限及时申请变更本证。

七、在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内，国家和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总

量控制要求或者地方人民政府依法制定的限期达标规划、重污染大气应急预案发生变化时，持证单位应及时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

排污许可证 副本



证书编号：91320507751438361L001X

单位名称：苏州市亿利华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市相城区黄桥镇木巷村

行业类别：电子元件制造

行业类别： 电子电路制造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黄桥镇木巷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7751438361L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蒋华芳

技术负责人： 沈凤明

固定电话： 13771769489 移动电话： /

有效期限： 自 2019 年 12 月 10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09 日止

发证机关： （公章）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 2019 年 12 月 10 日

排污许可证目录

一、排污单位基本情况	1
二、大气污染物排放	1
(一) 排放口	1
(二) 有组织排放许可限值	1
(三) 无组织排放许可条件	4
(四) 特殊情况下许可限值	6
(五) 排污单位大气排放总许可量	8
三、水污染物排放	9
(一) 排放口	9
(二) 排放许可限值	10
四、噪声排放信息	13
五、固体废物排放信息	14
六、环境管理要求	18
(一) 自行监测	18
(二) 环境管理台账记录	25
(三) 执行(守法)报告	28
(四) 信息公开	28
(五) 其他控制及管理要求	29
七、其他许可内容	30
八、附图和附件	31





一、排污单位基本情况

表 1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	苏州市亿利华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黄桥镇木巷村
------	--------------	------	--------------

邮政编码	215132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黄桥镇木巷村
行业类别	电子电路制造	投产日期	2003-07-17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度	120° 34'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纬度	31° 23'
组织机构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7751438361L
技术负责人	沈凤明	联系电话	/
所在地是否属于大气重点控制区	是	所在地是否属于总磷控制区	是
所在地是否属于总氮控制区	是	所在地是否属于重金属污染特别排放限值实施区域	否
是否位于工业园区	否	所属工业园区名称	
是否需要改正	否	排污许可证管理类别	重点管理
主要污染物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废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废水		
主要污染物种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颗粒物 <input type="checkbox"/> SO 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NO _x <input type="checkbox"/> VOCs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特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硫酸雾,氨（氨气）,氯化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O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氨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特征污染物（总磷（以 P 计）,总铜,总氮（以 N 计）,流量,pH 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	
大气污染物排放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组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组织	废水污染物排放规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名称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		
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名称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1

二、大气污染物排放

(一) 排放口

表 2 大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口地理坐标 (1)		排气筒高度 (m)	排气筒出口内 径 (m) (2)	排气温度 (°C)	其他信息
				经度	纬度				
1	DA001	3#排气筒	非甲烷总 烃	120° 34'	31° 23'	23	0.6	常温	/
2	DA002	4#排气筒	非甲烷总 烃	120° 34'	31° 23'	23	0.6	常温	/
3	DA003	5#排气筒	氨 (氨气)	120° 34'	31° 23'	20	0.6	常温	/
4	DA004	1#排气筒	硫酸雾, 氯化氢, 氮氧化物	120° 34'	31° 23'	20	0.6	常温	/
5	DA005	2#排气筒	氨 (氨气) ,氮氧化 物,硫酸 雾	120° 34'	31° 23'	18	0.6	常温	/

(二) 有组织排放许可限值

表 3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

1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许可排放速率限值 (kg/h)	许可年排放量限值 (t/a)					承诺更加严格排放浓度限值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主要排放口											
主要排放口合计		颗粒物			/	/	/	/	/	/	/
		SO ₂			/	/	/	/	/	/	/
		NO _x			/	/	/	/	/	/	/
		VOCs			/	/	/	/	/	/	/
一般排放口											
1	DA001	3#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120mg/Nm ³	17	/	/	/	/	/	/mg/Nm ³
2	DA002	4#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120mg/Nm ³	17	/	/	/	/	/	/mg/Nm ³
3	DA003	5#排气筒	氨(氨气)	/	8.7	/	/	/	/	/	/
4	DA004	1#排气筒	氯化氢	30mg/Nm ³	/	/	/	/	/	/	/mg/Nm ³
5	DA004	1#排气筒	硫酸雾	30mg/Nm ³	/	/	/	/	/	/	/mg/Nm ³
6	DA004	1#排气筒	氮氧化物	200mg/Nm ³	/	/	/	/	/	/	/mg/Nm ³
7	DA005	2#排气筒	硫酸雾	30mg/Nm ³	/	/	/	/	/	/	/mg/Nm ³
8	DA005	2#排气筒	氨(氨气)	/	8.7	/	/	/	/	/	/
9	DA005	2#排气筒	氮氧化物	200mg/Nm ³	/	/	/	/	/	/	/mg/Nm ³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许可排放速率限值 (kg/h)	许可年排放量限值 (t/a)					承诺更加严格排放浓度限值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一般排放口合计			颗粒物			/	/	/	/	/	/
			SO ₂			/	/	/	/	/	/
			NO _x			/	/	/	/	/	/
			VOCs			/	/	/	/	/	/
全厂有组织排放总计											
全厂有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	/	/	/	/	
			SO ₂			/	/	/	/	/	
			NO _x			/	/	/	/	/	
			VOCs			/	/	/	/	/	

主要排放口备注信息
/
一般排放口备注信息
/
全厂有组织排放总计备注信息
/

(三) 无组织排放许可条件

表 4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

序号	生产设施编号/无组织排放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其他信息	年许可排放量限值 (t/a)					申请特殊时段许可排放量限值	
					名称	浓度限值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1	厂界		氨 (氨气)	/	恶臭污染物排放	1.5mg/	/	/	/	/	/	/	/	/mg/Nm3

序号	生产设施编号/无组织排放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其他信息	年许可排放量限值 (t/a)					申请特殊时段许可排放量限值
					名称	浓度限值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标准 GB 14554-93	Nm3							
2	厂界		氯化氢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0.20mg/Nm3	/	/	/	/	/	/	/mg/Nm3
3	厂界		非甲烷总烃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4.0mg/Nm3	/	/	/	/	/	/	/mg/Nm3
4	厂界		颗粒物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0mg/Nm3	/	/	/	/	/	/	/mg/Nm3
5	厂界		硫酸雾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2mg/Nm3	/	/	/	/	/	/	/mg/Nm3
6	厂界		氮氧化物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0.12mg/Nm3	/	/	/	/	/	/	/mg/Nm3
7	MF0020	开料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0mg/Nm3	/	/	/	/	/	/	/mg/Nm3
8	MF0013	磨板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0mg/Nm3	/	/	/	/	/	/	/mg/Nm3
9	MF0014	磨板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	1.0mg/	/	/	/	/	/	/	/mg/Nm3

序号	生产设施编号/无组织排放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其他信息	年许可排放量限值 (t/a)					申请特殊时段许可排放量限值
					名称	浓度限值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Nm3							
10	MF0034	钻孔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0mg/ Nm3	/	/	/	/	/	/	/mg/Nm3
全厂无组织排放总计													
全厂无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	/	/	/	/	/	
		SO2					/	/	/	/	/	/	
		NOx					/	/	/	/	/	/	
		VOCs					/	/	/	/	/	/	

(四) 特殊情况下许可限值

表 5 特殊情况下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

排放口类型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时段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许可日排放量限值 (kg/d)	许可月排放量限值 (t/m)
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要求					
主要排放口	颗粒物		/	/	/
	SO2		/	/	/
	NOx		/	/	/
	VOCs		/	/	/

一般排放口	颗粒物	/	/	/	/
	SO2	/	/	/	/
	NOx	/	/	/	/
	VOCs	/	/	/	/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	/	/	/
	SO2	/	/	/	/
	NOx	/	/	/	/
	VOCs	/	/	/	/
全厂合计	颗粒物	/	/	/	/
	SO2	/	/	/	/
	NOx	/	/	/	/
	VOCs	/	/	/	/
重污染天气应对要求					
主要排放口	颗粒物	/	/	/	/
	SO2	/	/	/	/
	NOx	/	/	/	/
	VOCs	/	/	/	/
一般排放口	颗粒物	/	/	/	/
	SO2	/	/	/	/
	NOx	/	/	/	/
	VOCs	/	/	/	/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	/	/	/
	SO2	/	/	/	/
	NOx	/	/	/	/
	VOCs	/	/	/	/
全厂合计	颗粒物	/	/	/	/
	SO2	/	/	/	/
	NOx	/	/	/	/
	VOCs	/	/	/	/

冬季污染防治其他备注信息
其他特殊情况备注信息

注：特殊情况指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重污染天气应对等对排污单位有更加严格的排放控制要求的情况

(五) 排污单位大气排放总许可量

表 6 企业大气排放总许可量

序号	污染物种类	第一年 (t/a)	第二年 (t/a)	第三年 (t/a)	第四年 (t/a)	第五年 (t/a)
1	颗粒物	/	/	/	/	/
2	SO ₂	/	/	/	/	/
3	NO _x	/	/	/	/	/
4	VOCs	/	/	/	/	/

企业大气排放总许可量备注信息
/

注：“全厂合计”指的是，“全厂有组织排放总计”与“全厂无组织排放总计”之和数据、全厂总量控制指标数据两者取严。

三、水污染物排放

(一) 排放口

表 7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水协议规定的浓度限值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1	DWO01	污水总排口	120° 34'	31° 23'	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	黄桥污水处理厂	总磷（以P计）	/mg/L	0.5mg/L
									总氮（以N计）	/mg/L	15mg/L
									化学需氧量	/mg/L	50mg/L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水协议规定的浓度限值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总铜	/mg/L	0.5mg/L
									氨氮(NH ₃ -N)	/mg/L	5mg/L

表8 雨水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地理坐标(1)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自然水体信息		汇入受纳自然水体处地理坐标(4)		其他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2)	受纳水体功能目标(3)	经度	纬度	
1	DW002	雨水排放口	120° 34'	31° 23'	进入城市下水道(再入江河、湖、库)	间断排放, 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 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下雨期间	元和塘	IV类	120° 34'	31° 23'	/

(二) 排放许可限值

表9 废水污染物排放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许可年排放量限值 (t/a)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主要排放口									
1	DW001	污水总排口	总磷 (以 P 计)	6mg/L	/	/	/	/	/
2	DW001	污水总排口	总氮 (以 N 计)	30mg/L	/	/	/	/	/
3	DW001	污水总排口	氨氮 (NH ₃ -N)	15mg/L	/	/	/	/	/
4	DW001	污水总排口	化学需氧量	200mg/L	/	/	/	/	/
5	DW001	污水总排口	总铜	2.0mg/L	/	/	/	/	/
6	DW001	污水总排口	流量	147000	/	/	/	/	/
主要排放口合计		CODcr			29.400000	29.400000	29.400000		
		氨氮			2.205000	2.205000	2.205000		
		总磷 (以 P 计)			0.882000	0.882000	0.882000		
		总氮 (以 N 计)			4.410000	4.410000	4.410000		
一般排放口									
一般排放口合计		CODcr							
		氨氮							
		总磷 (以 P 计)							
		总氮 (以 N 计)							
全厂排放口总计									
全厂排放口总计		CODcr			29.400000	29.400000	29.400000	/	/
		氨氮			2.205000	2.205000	2.205000	/	/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许可年排放量限值 (t/a)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总磷 (以 P 计)		0.882000	0.882000	0.882000	/	/
			总氮 (以 N 计)		4.410000	4.410000	4.410000	/	/



主要排放口备注信息	/
一般排放口备注信息	/
全厂排放口备注信息	/

注：“全厂排放口总计”指的是，主要排放口合计数据、全厂总量控制指标数据两者取严。

四、噪声排放信息

表 10 噪声排放信息

噪声类别	生产时段		执行排放标准名称	厂界噪声排放限值		备注
	昼间	夜间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噪声类别	生产时段		执行排放标准名称	厂界噪声排放限值		备注
	昼间	夜间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稳态噪声	06 至 22	22 至 0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65	55	/
频发噪声						
偶发噪声						

五、固体废物排放信息

表 11 固体废物排放信息

序号	生产线名称	生产线编号	固体废物来源	固体废物名称	固体废物主要成分	固体废物种类	固体废物类别	固体废物描述	固体废物产生量 (t/a)	处理方式	处理去向					排放量 (t/a)	其他信息
											自行贮存量 (t/a)	自行利用量 (t/a)	自行处置量 (t/a)	转移量 (t/a)			
														委托利用量	委托处置量		
1	电子电路制造生产线	SCX002	线路制作	废滤芯	铜、树脂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	/	10	委托处置	/	/	/	/	10	/	/
2	电子电路制造	SCX003	表面处理	含铜蚀刻液	含铜蚀刻液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	镀铜产生的废	1000	委托处置	/	/	/	/	1000	/	/

	生产线							蚀刻液									
3	电子电路制造生产线	SCX008	测试单元	废线路板含铜及边角料	铜、树脂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	测试不合格品	250	委托处置	/	/	/	/	250	/	/
4	电子电路制造生产线	SCX003	表面处理	退锡废液	退锡废液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	退锡工艺产生的废液	150	委托处置	/	/	/	/	150	/	/
5	电子电路制造生产线	SCX006	文字印刷	废油墨罐	废油墨罐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	文字印刷产生的废油墨罐	30	委托处置	/	/	/	/	30	/	/
6	环保工程	/	污水处理系统	含铜污泥	含铜污泥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	污水处理站处理含铜废水产生的含铜污泥	300	委托处置	/	/	/	/	300	/	/
7	电子	SCX00	蚀刻	废膜	油墨、	危险	危险	退膜	40	委托	/	/	/	/	40	/	/

	电路制造生产线	4	QC	渣	树脂	废物	废物	产生的废膜渣		处置							
8	电子电路制造生产线	SCX005	防焊印刷	环氧树脂粉末	环氧树脂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	环氧树脂粉末	25	委托处置	/	/	/	/	25	/	/
9	电子电路制造生产线	SCX005	防焊印刷	废菲林片	银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	废菲林片	2	委托处置	/	/	/	/	2	/	/
10	电子电路制造生产线	SCX005	防焊印刷	废感光材料	银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	废弃感光材料	2	委托处置	/	/	/	/	2	/	/
委托利用、委托处置																	
序号		固体废物来源		固体废物名称		固体废物类别		委托单位名称		危险废物利用和处置单位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							
1		表面处理		含铜蚀刻液		危险废物		苏州华锋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昆山市千灯三废净化有限公司/吴江市黎里助剂有限公司/		JSSZ050500D067/JSSZ058300D016-4/JSSZ058400D020-1							
2		文字印刷		废油墨罐		危险废物		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苏州新区环保		JS050700I557-1/JS050000I146-12							

											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3	测试单元	废线路板含铜及边角料	危险废物	苏州市吴中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江苏润联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泰州市瑞康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JSSZ050600D057-2/JSLYG072100D02 6-1/JSTZYYGX127100D001-2							
4	线路制作	废滤芯	危险废物	苏州新区环保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JS050000I146-12							
5	防焊印刷	环氧树脂粉末	危险废物	昆山市惠盛实业有限公司	JSSZ058300D019- 2							
6	防焊印刷	废菲林片	危险废物	昆山鸿福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JSSZ058300D052- 3							
7	表面处理	退锡废液	危险废物	昆山市千灯三废净化有限公司/吴江市黎里助剂有限公司	JSSZ058300D016-4/JSSZ058400D020- 1							
8	污水处理系统	含铜污泥	危险废物	苏州新区环保服务中心有限公司/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JSSZ050500D070-1/JSSZ050700D004- 4							
9	蚀刻 QC	废膜渣	危险废物	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JS050700I557-1							
10	防焊印刷	废感光材料	危险废物	昆山鸿福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JSSZ058300D052- 3							
自行处置												
序号		固体废物来源			固体废物名称			固体废物类别			自行处置描述	
其他固体废物排放信息												
序号	生产线名称	生产线编号	固体废物来源	固体废物名称	固体废物主要	固体废物种类	固体废物类别	固体废物描述	固体废物产生	处理方式	其他信息	

					成分			量 (t/a)		自行贮	自行利	自行处	转移量 (t/a)		排放量 (t/a)
										存量 (t/a)	用 (t/a)	置 (t/a)	委托利 用量	委托处 置量	

六、环境管理要求

(一) 自行监测

表 12 自行监测及记录表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1	废气	DA001	3#排气筒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量	非甲烷总烃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
2	废气	DA002	4#排气筒	烟气流速, 烟气	非甲烷总烃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	/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量									法 HJ 38-2017	
3	废气	DA003	5#排气筒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量	氨(氨气)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环境空气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4-2009	/
4	废气	DA004	1#排气筒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量	氮氧化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 HJ/T 42-1999	/
5	废气	DA004	1#排气筒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量	氯化氢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 HJ/T 27-1999	/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量										
6	废气	DA004	1#排气筒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量	硫酸雾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固定污染源废气硫酸雾测定 离子色谱法(暂行) HJ 544-2009	/
7	废气	DA005	2#排气筒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量	氨(氨气)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4-2009	/
8	废气	DA005	2#排气筒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量	氮氧化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T 43-1999	/
9	废气	DA00	2#排	烟气	硫酸雾	手工					非连续采样	1次/半	固定污染源废气	/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5	气筒	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量							至少3个	年	硫酸雾测定 离子色谱法(暂行) HJ 544-2009	
10	废气	厂界		风速, 风向	氨(氨气)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年	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4-2009	/
11	废气	厂界		风速, 风向	氮氧化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年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
12	废气	厂界		风速, 风向	氯化氢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年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代替 HJ 549-2009	/
13	废气	厂界		风速, 风向	硫酸雾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年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测定 离子色谱法(暂行)	/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14	废气	厂界		风速, 风向	颗粒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年	HJ 544-2009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
15	废气	厂界		风速, 风向	非甲烷总烃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年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
16	废水	DW001	污水总排口	流量, 水温	化学需氧量	自动	是	COD 水质在线分析仪	污水处理站废水排放口旁	是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仪器损坏期间一日四次, 间隔不超过六小时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
17	废水	DW001	污水总排口	流量, 水温	总铜	自动	是	TCu 水质在线分析仪	污水处理站废水排放口旁	是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仪器损坏期间一日四次, 间隔不超过六小时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87	/
18	废水	DW001	污水总排	流量, 水温	总氮 (以 N 计)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	1次/月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	/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口								时样		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19	废水	DW001	污水总排口	流量, 水温	氨氮 (NH ₃ -N)	自动	是	氨氮水质在线分析仪	污水处理站废水排放口旁	是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仪器损坏期间一日四次, 间隔不超过六小时	水质 氨氮的测定 流动注射-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666-2013	/
20	废水	DW001	污水总排口	流量, 水温	总磷 (以P计)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
21	废水	DW001	污水总排口	流量, 水温	流量	自动	是	自动监测仪	污水处理站废水排放口旁	是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仪器损坏期间一日四次, 间隔不超过六小时	河流流量测验规范 GB 50179-1993	/
22	废水	DW002	雨水排放口	流量, 水温	pH值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日	水质 pH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排放口有流动水排放时开展监测, 排放期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间接日监测。如监测一年无异常情况，每季度第一次有流动水排放时开展按日监测。
23	废水	DW002	雨水排放口	流量, 水温	悬浮物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日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排放口有流动水排放时开展监测，排放期间按日监测。如监测一年无异常情况，每季度第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一次有流动水排放时开展按日监测。

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要求：

按照 HJ819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T373 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要求，根据行业自行监测方案及开展状况，梳理全过程监测质控要求，建立自行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体系。

监测数据记录、整理、存档要求：

监测数据记录：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所确定的监测频次要求记录。监测数据整理：无组织废气污染防治措施管理信息：按日记录，1次/日。特殊时段环境管理信息：按照规定频次记录；对于停产或错峰生产的，原则上仅对停产或错峰生产的起止日期各记录1次。其他信息：根据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或实际生产运行规律确定记录频次。存档要求：纸质台账应存放于保护袋、卷夹或保护盒等保存介质中；由专人签字、定点保存；应采取防光、防热、防潮、防细菌及防污染等措施；如有破损应及时修补，并留存备查。电子台账应存放于电子存储介质中，并进行数据备份；可在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并保存；由专人定期维护管理。

（二）环境管理台账记录

表 13 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表

序号	类别	记录内容	记录频次	记录形式	其他信息
1	基本信息	包括生产设施基本信息、污染防治设施基本信息。a) 生产设施基本信息：主要技术参数及设计值等；b) 污染防治设施基本信息：主要技术参数及设计值等。	对于未发生变化的基本信息，按年记录，1次/年；对于发生变化的基本信息，在发生变化时记录1次。	电子台账+纸质台账	台账记录至少保存3年。
2	监测记录信息	按照 HJ819 及各行业自行监测技术指南规定执行。监测质量控制按照 HJ/T 373 和 HJ 819 等规定执行。	按照 HJ819 及各行业自行监测技术指南规定执行。	电子台账+纸质台账	台账记录至少保存3年。
3	其他环境管理信息	无组织废气污染防治措施管理维护信息:管理维护时间及主要内容等。特殊时段环境管理信息:具体管理要求及其执行情况。其他信息: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确定的其他信息，企业自主记录的环境管理信息。	废气无组织污染防治措施管理信息:按日记录，1次/日。特殊时段环境管理信息:按照规定频次记录；对于停产或错峰生产的，原则上仅对停产或错峰生产的起止日期各记录1次。其他信息:依据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或实际生产运行规律等确定记录频次。	电子台账+纸质台账	台账记录至少保存3年。

序号	类别	记录内容	记录频次	记录形式	其他信息
4	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	<p>包括生产单元、公用单元等单元的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a)正常工况：运行状态、生产负荷、主要产品产量、原辅料等；</p> <p>1)运行状态：是否正常运行，主要参数名称及数值；2)生产负荷：主要产品产量与设计生产能力之比；3)主要产品产量：名称、产量；4)原辅料：名称、用量；5)其他：用电量等。b)非正常工况：起止时间、产品产量、原辅料消耗量、事件原因、应对措施、是否报告等。</p> <p>对于无实际产品、辅助工程及储运工程的相关生产设施，仅记录正常工况下的运行状态和生产负荷信息。</p>	<p>a)正常工况</p> <p>1)运行状态：按日或批次记录，1次/日或批次。2)生产负荷：按日或批次记录，1次/日或批次。3)产品产量：连续生产的，按日记录，1次/日。非连续生产的，按照生产周期记录，1次/周期。4)原辅料：按照采购批次记录，1次/批。</p> <p>b)非正常工况：按照工况期记录，1次/工况期。</p>	电子台账+纸质台账	台账记录至少保存3年。
5	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信息	<p>a)正常情况：运行情况、主要药剂添加情况等。</p> <p>1)运行情况：是否正常运行，治理效率、副产物产生量等；2)主要药剂添加情况：添加时间、添加量等；3)固体废物贮存量、产生量、处理量、处置方式等。</p> <p>b)异常情况：起止时间、污染物排放浓度、异常原因、应对措施、是否报告等。</p>	<p>a)正常情况</p> <p>1)运行情况：按日记录，1次/日。</p> <p>2)主要药剂添加情况：按日或批次记</p>	电子台账+纸质台账	台账记录至少保存3年。

序号	类别	记录内容	记录频次	记录形式	其他信息
			录, 1次/日或批次。b)异常情况: 按照异常情况期记录, 1次/异常情况期。		

(三) 执行(守法)报告

表 14 执行(守法)报告信息表

序号	主要内容	上报频次	其他信息
1	1、排污单位基本生产信息; 2、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 3、自行监测执行情况; 4、环境管理台账记录执行情况; 5、实际排放情况及合规性判定分析; 6、信息公开情况; 7、排污单位内部环境管理体系建设与运行情况; 8、其他排污许可证规定的内容执行情况; 9、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0、结论; 11、附件附图。	年报	次年 1 月底之前上报
2	1、污染物实际排放浓度; 2、合规判定分析; 3、超标排放或污染防治设施异常情况说明; 4、各月度生产小时数、主要产品及其产量、主要燃料及其消耗量、新水用量及其废水排放量、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等信息。	季报	下一周期首月 15 日前上报

(四) 信息公开

表 15 信息公开表

序号	公开方式	时间节点	公开内容	其他信息
1	<p>通过其网站、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平台 或者当地报刊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开环境信息，同时可以采取以下一种或者几种方式予以公开：（1）公告或者公开发行的信息专刊；（2）广播、电视等新闻媒体；（3）信息公开服务、监督热线电话；（4）本单位的资料索取点、信息公开栏、信息亭、电子屏幕、电子触摸屏等产所或者设施；（5）其他便于公众及时、准确获得信息的方式。</p>	<p>1、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发布排污许可证后九十日内发布信息公开。2、环境信息有新生成或者发生变更情形的，重点排污单位应当自环境信息生成或者变更之日起三十日内予以公开。3、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1）基础信息，包括单位名称、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生产地址、联系方式，以及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产品及规模；（2）排污信息，包括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据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情况，以及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的排放总量；（3）防止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4）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5）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6）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p>	<p>列入国（省）重点监控企业名单的重点排污单位还应当公开其环境自行监测方案。</p>

（五）其他控制及管理要求

- （1）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应满足设计工况条件，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稳定正常运行，各项污染物浓度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总量不超过许可总量。
- （2）严格按照自行监测管理要求制定自行监测方案，规范设置排污口和监测点位，开展自行监测，及时公开监测信息，保存原始监测记录。
- （3）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制度，如实记录并按要求保存。
- （4）建立健全环境信息公开制度，及时、如实公开环境信息，按要求编制、上传执行报告。（5）做好厂区内雨污分流，加强对厂区初期雨水、地面冲洗水收集处理，严禁受污染雨水和其他废水通过雨水排放口排入外环境。
- （6）按要求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各项措施。
- （7）应申请注册苏州市固体废物、江苏省危险废物转移系统帐号，固废危废应合法申报、登记及转移，盛装过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的废包装容器应加盖密闭。
- （8）对于因历史原因危险废物储存设施未纳入环评、竣工环保验收的，应按苏州市生态环境局苏环管字[2019]53号文件要求在半年内完善环评

或验收手续。

七、其他许可内容

/



八、附图和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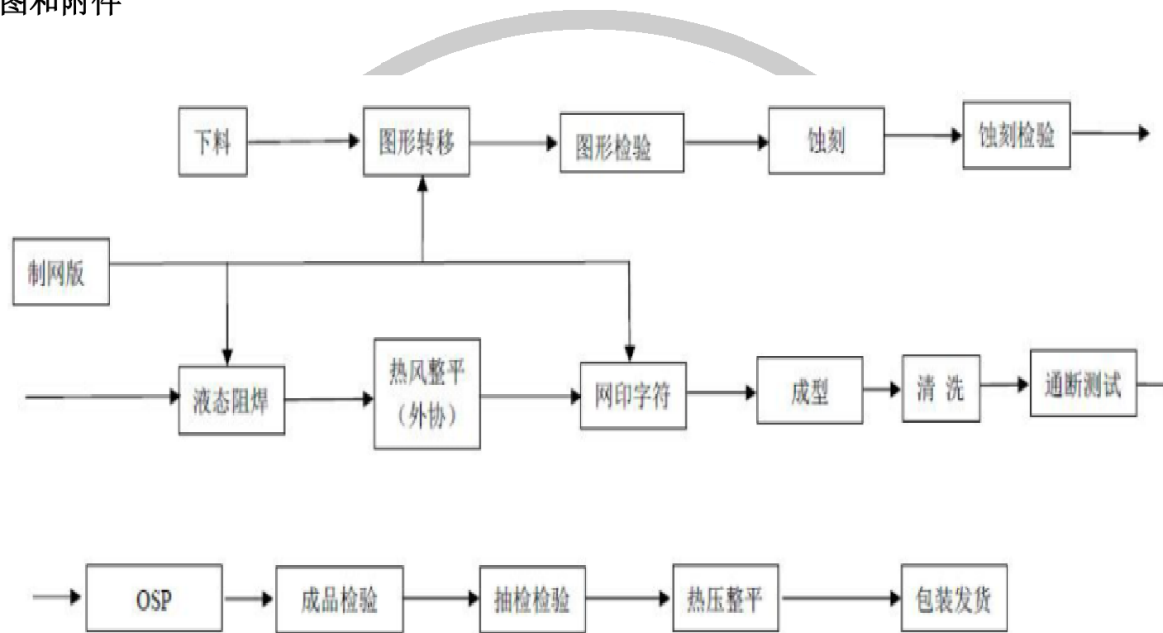


图 2.2-1 单面板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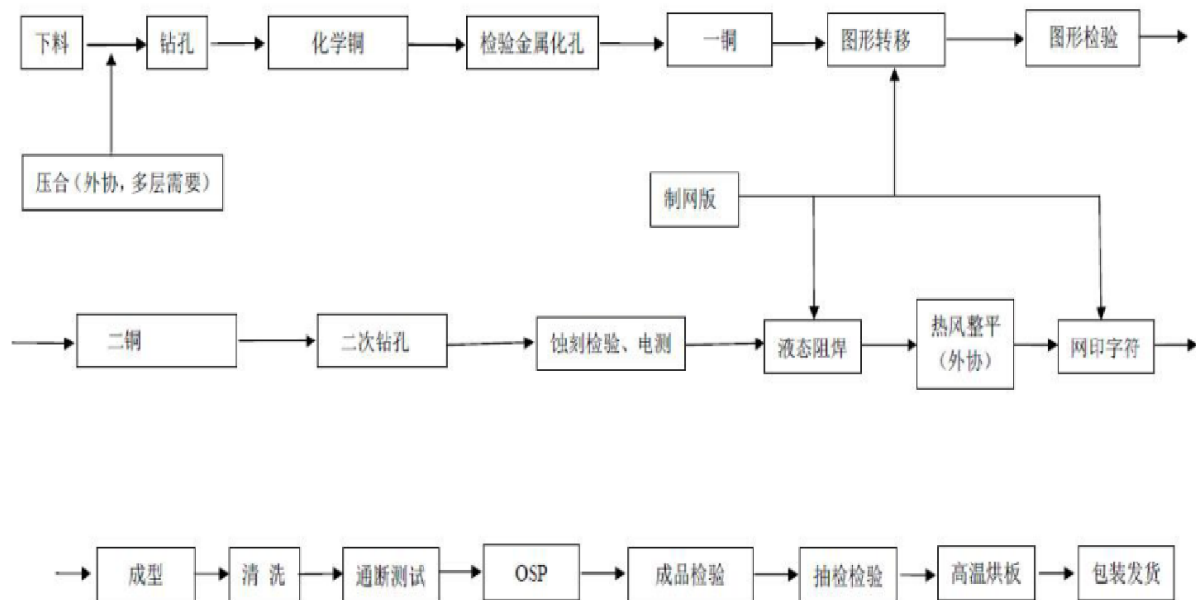


图2.2-2 双面板/四层板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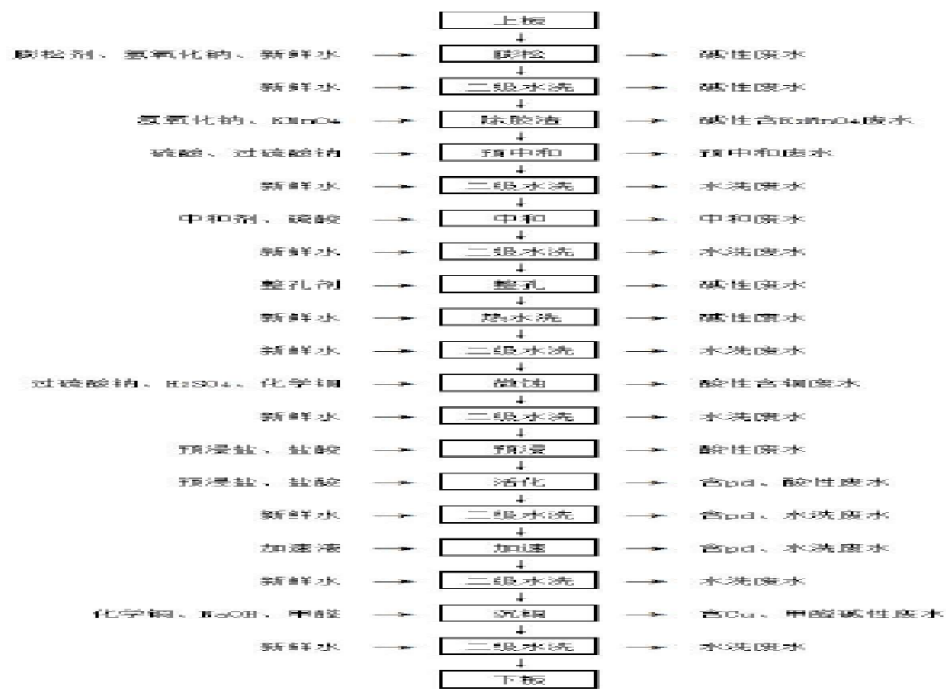


图 2.2-3 化学铜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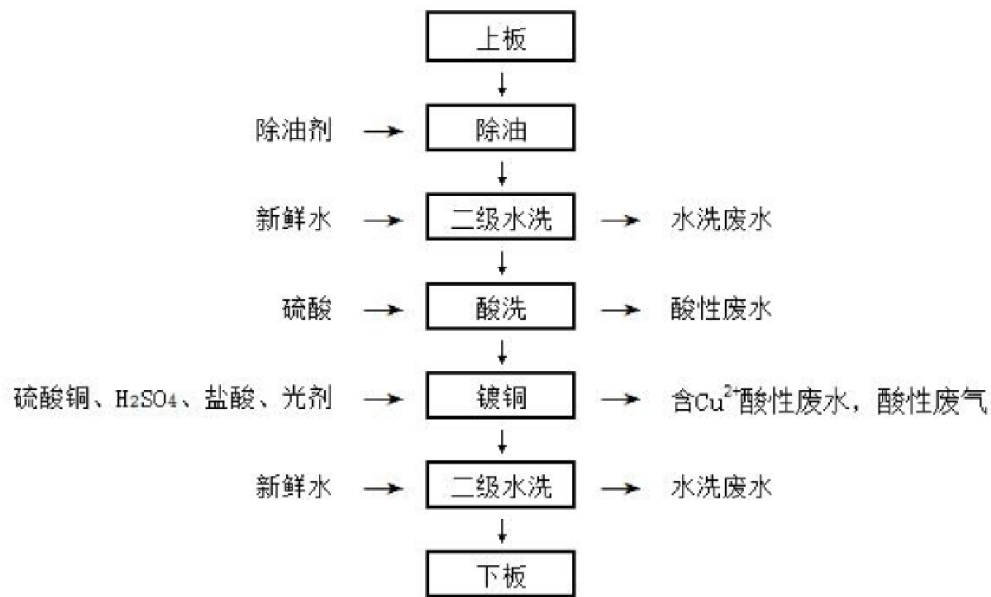


图2.2-4 一铜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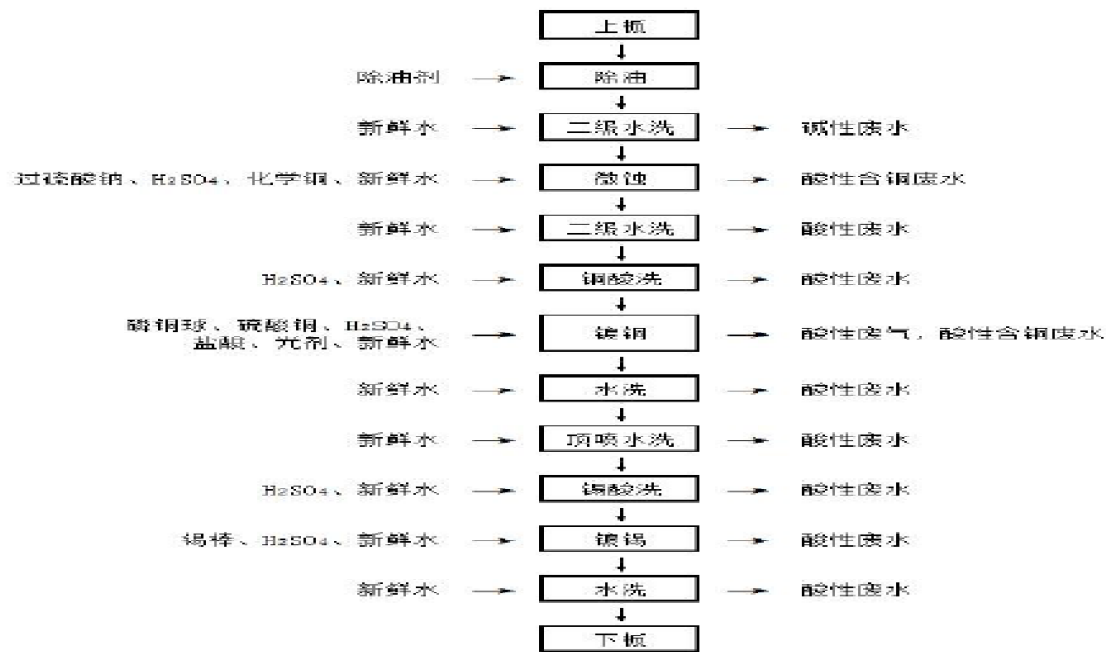


图2.2-5 二铜工艺流程图

图1 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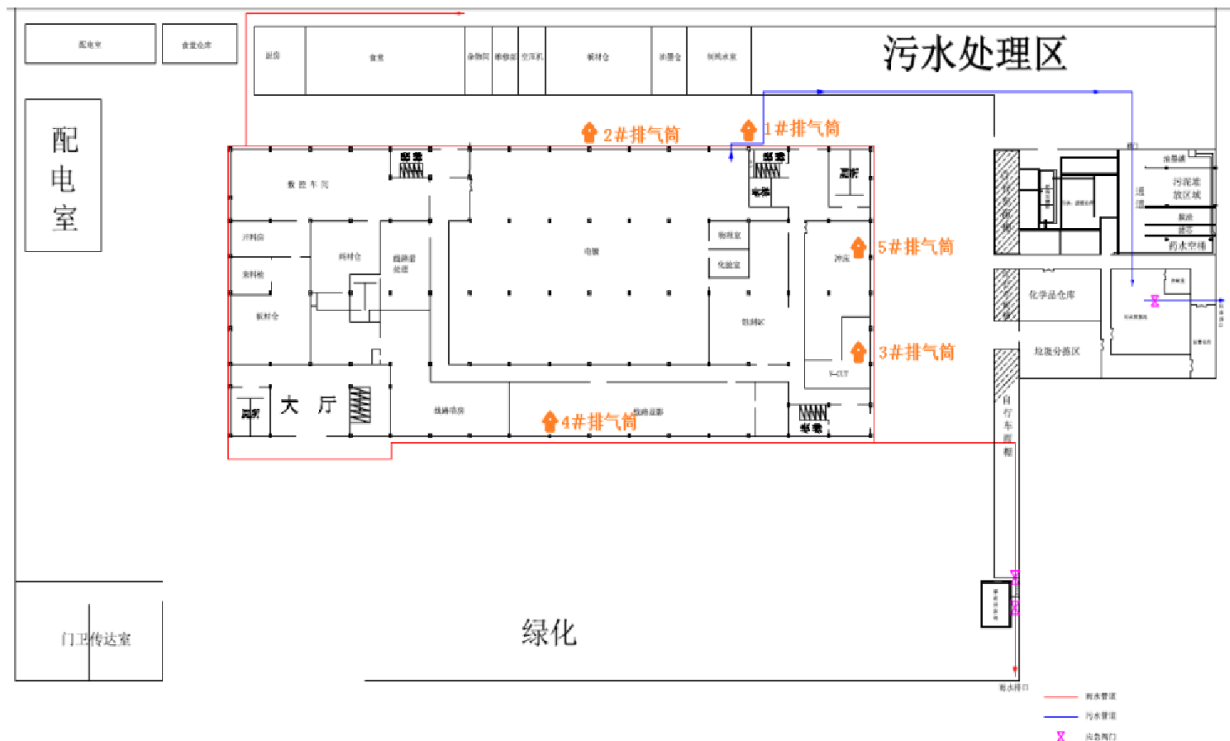


图2 生产厂区总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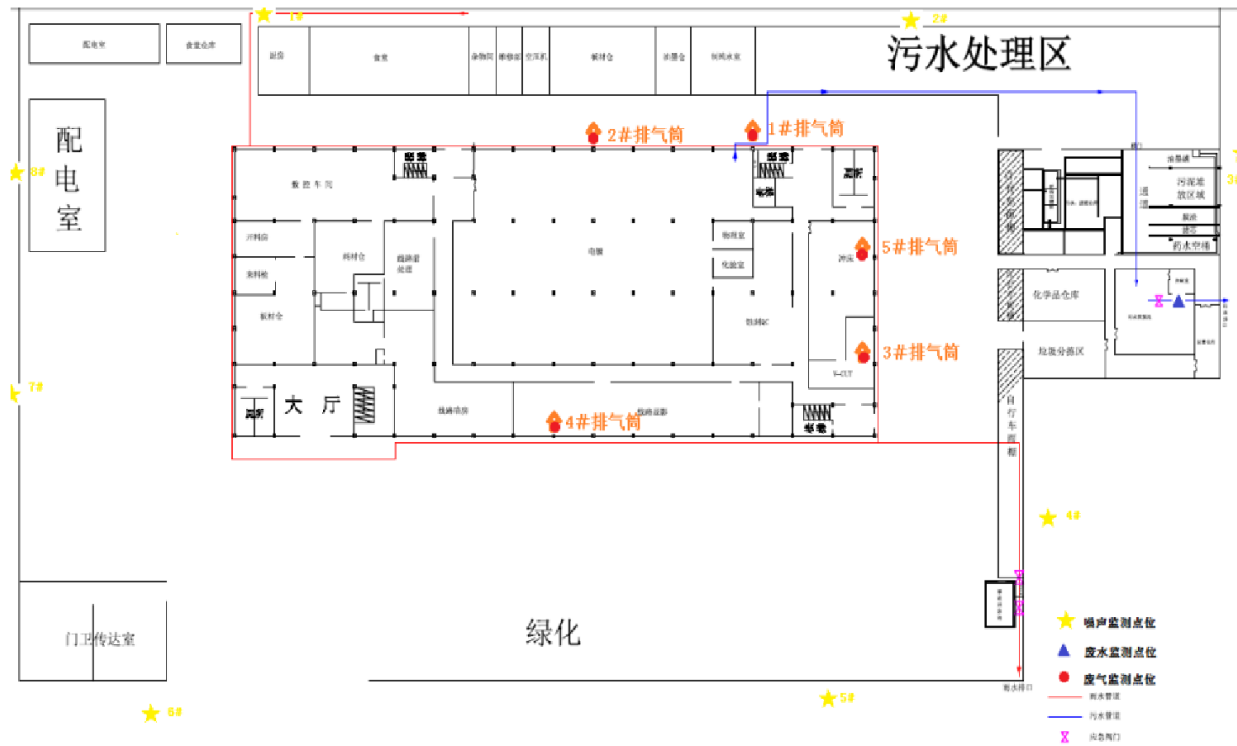


图3 监测点位示意图